

()：包头市青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安嘉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咨询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材料采购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设备采购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租赁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买卖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借款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保险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担保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委托代理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居间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中介合同示范文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其他合同示范文本》。

承包人(全称): 中安嘉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刑法》、《民法》
自願、公平和

1.工程名称：2026 年青山区园林精细化提升-黄土裸露整治项目。

2.工程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资金来源: 政府资金。

5.工程内容：园林精细化提升-黄土裸露整治。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 年 7 月 23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8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捌仟玖佰柒拾捌元壹角叁分
(¥ 928978.13 元)（最终金额以审计审定结果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肆拾壹元捌角捌分
(¥ 1841.88)；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戢亮。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6年7月22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包头市青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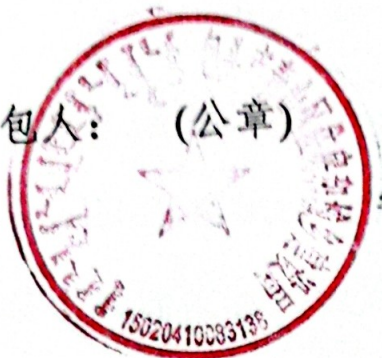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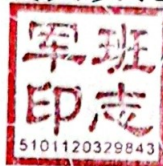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班志军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300MA68R4UE9P

地址: _____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西河街道成洛大

道5333号5栋5层503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6101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班志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15326912978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成都八里庄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02080709100136646